证券代码: 873738

证券简称: 伟邦科技

主办券商: 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9日审议并通过:

选举潘伟欣先生为公司董事长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5 年 10 月 9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,178,7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21.8526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萧海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5 年 10 月 9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,178,4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21.8518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刘树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5年 10月9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岑英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5 年 10 月 9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监事会于2025年10月9日审议并通过:

选举陈素清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25 年 10 月 9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不存在公司监事 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;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 业技术职务资格,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换届是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正常换届,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,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0 日